

##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

公示时间：2022年5月5日

<b>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名称</b>	河南天丰钢结构有限公司		<b>联系人</b>	王琳
<b>地理位置</b>	新乡市开发区新一街 369-1 号			
<b>项目名称</b>	河南天丰钢结构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	
<b>项目简介</b>	河南天丰钢结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4 月 06 日，注册地位于新乡市开发区新一街 369-1 号，法定代表人为宋新利。经营范围包括钢结构、机械设备制作、金属材料批发、零售；场地租赁、房屋租赁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目前年产 3 万吨金属构件。			
<b>项目负责人</b>	王明辉			
<b>现场调查人</b>	王明辉 陈峰			
<b>现场调查时间</b>	2022.03.06	<b>用人单位陪同人</b>	王琳	
<b>现场采样、检测人</b>	张杰、陈峰、王怀林、苏仁禄			
<b>采样、检测时间</b>	2022.03.08~2022.03.10	<b>用人单位陪同人</b>	王琳	
<b>报告完成日期</b>	2022.04.19			
<b>建设项目(用人单位)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</b>	<p><b>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</b> 粉尘、电焊烟尘、锰及其化合物、紫外辐射、噪声、苯系物、乙酸乙酯。</p> <p><b>检测结果：</b>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总粉尘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锰及其化合物、苯系物、乙酸乙酯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噪声的 40h 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紫外辐射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			
<b>评价结论与建议</b>	<p><b>评价结论：</b> 根据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号）管理规定，结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，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第三大类制造业中（二十一）金属制品业中（C331）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，结合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布、职业病危害因素危害程度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、接触人员、接触时间、防护措施等情况，综合判定用人单位分类为“职业病危害严重”的单位。</p> <p><b>建议：</b> （1）监督作业工人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，未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，不得上岗作业。 （2）按照《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、检测、评价管理制度》，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，检测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并向职业卫生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和向劳动者公布，同时应开展职业</p>			

	<p>病危害因素的日常监测。</p> <p>(3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和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(GBZ188)等有关规定完善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的职业健康检查;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为劳动者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完善档案内容;对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出现异常的应做妥善处理,对职业禁忌证患者或职业病病人,应以公司红头文件的形式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。</p> <p>(4) 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的应尽快培训取证,职业卫生管理人员继续教育不得少于8学时,继续教育时间不得少于4学时,并完善培训影像资料、考核试卷等。</p> <p>(5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和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,完善各个档案归档工作,按年度进行案卷归档,及时编号登记,入库保管。</p>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</p>	<p>_____</p>
<p>现场影像资料</p>	

